

#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03月29日，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晟公司”）组织对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及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深圳市国恒检测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和施工单位—深圳三瑞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三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组根据《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通过踏勘现场、查阅资料，形成如下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租赁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六联社区鹤坑工业区7号E栋厂房（101），面积为2200平方米、厂房性质为丙级，主要从事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HW08)，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感光材料废物(HW16)，表面处理废物（HW17仅限污泥），含铜废物（HW22仅限污泥），含汞废物(HW29)，含铅废物(HW31)，其他废物（HW49不含废弃危险化学品）的收集、贮存，年收集贮存量共19500t/a。本项目租赁的厂房只作仓库用途，不涉及危险废物的加工再生生产活动，危险废物的运输活动由第三方有资质的单位承运，不纳入本次验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源晟公司于2021年11月委托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编制《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2月28日取得《关于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

谭子明 谭子明 刘子明 — 1 —





告表的批复》（深环龙批[2021]000065号）；于2022年5月编制完成了《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已完成备案；于2022年9月7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440307220907）；于2022年11月17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300MA5G21WLXX001V）。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450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额的9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六联社区鹤坑工业区7号E栋厂房（101）内的相关经营活动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主要包括大气污染治理设施1套（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危险废物暂存过程的防腐防渗、截流沟、事故应急池等措施落实情况。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废气治理设施定期更换的喷淋水采用吨桶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理。

### （二）废气

仓库危险废物暂存区上方设置废气收集口，废气通过集气管道引至废气处理装置，采用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高空排放。

### （三）噪声

项目废气处理设备放置在车间内，底座安装减振垫圈；加强对进出车辆管理，禁止鸣笛，物料装卸轻拿轻放，降低装卸过程噪声。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危险废物分类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设地理式事故收集池1个，容积为65m<sup>3</sup>；危废暂存区设置有围堰、截流沟；危废暂存区、装卸区地面均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谭明 谭明 孔强



#### 四、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率及达标情况

##### (一) 废气

有组织废气：根据监测结果，DA001 排放口的非甲烷总烃、汞及其化合物、硫酸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校核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的排放限值；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的排放标准。

无组织废气：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场界无组织废气中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厂界二级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厂界）、汞及其化合物、硫酸雾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厂内）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且满足校核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厂内无组织限值。

##### (二) 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东侧、西侧、南侧、北侧场界外 1m 噪声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即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 (三) 固体废物

项目无生活垃圾；二次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拉运处理处置，已签订委外处理协议。

##### (四) 其他

项目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及厂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满足环保要求。

#### 六、验收结论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已按环评及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落实了相关环境保护措施，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的不予通过验收的九种情形。项目采取的污染物处理处置措施可行，验收

谭明 谢 刘 3 -



监测结果表明各类污染物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理

- 1、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要求完善危险废物标识标志；
- 2、定期维护贮存场所的防腐防渗设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



谭明 谭家 刘军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会议时间	2023年03月29日		会议地点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验收工作组					
人员组成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主持人员	郑金林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723779193	
	李松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421399450	
专家	李松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889253283	
	刘云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421397457	
	刘云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751083178	
	陈刚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682219223	
	李松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680320390	
其他成员	张雁然			18826076269	
	张煜	深圳市源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691892855	